

鳳溪第一中學

2018/19 年度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鳳溪護理安老院售旗籌款一招募義工（未滿 14 歲）

敬啟者：鳳溪公立學校慈善法團(註冊編號：006695)是本校的辦學團體，專注辦學育才之餘，亦開辦鳳溪護理安老院，為有需要的長者提供適切的護理服務。

為提升安老院之醫療及療養等各方面的服務質素，鳳溪公立學校慈善法團正積極爭取社會資源，以全面照顧長者需要。法團現獲社會福利署批准，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中午十二時於新界區售旗籌款。

本校為法團屬下中學，與鳳溪護理安老院源出一脈，同氣連枝，就此極具教育及社會意義之事，本校深表支持。於新高中學制下，「其他學習經驗」佔有非常重要一環；學生積極參與學校活動，既有助學生汲取相關學習經驗，亦可培養對學校的歸屬感，更可體現「老吾老，以及人之老」真義，學習「長幼有序、敬老愛人」的道德思想。

本校將派出全體年滿十四歲之學生參加，更歡迎 貴家長參與，以增加與 貴子女溝通的機會，體現家校合作精神。學生如因特別事故缺席是次活動，須由家長親函明述原由，並由校方批准，方可豁免。年齡未滿十四歲之學生則須由家長陪同下方可參加。

鳳溪護理安老院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（星期六）舉行的新界區售旗籌款日是否成功，有賴師生家長積極參與。敬請 貴家長於一月十一日或之前以電子形式回覆。

此致

貴家長

黃增祥校長 謹啟

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

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鳳溪護理安老院售旗籌款—招募義工（未滿14歲）
回條

敬覆者：來函有關學校安排敝子女 及 邀請本人參加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三日（星期六）鳳溪護理安老院售旗籌款事宜，本人業已知悉。

- 敝子女未滿十四歲，得到家長陪同 **將會** 參加上述活動。（十四歲以下學生須由家長陪同參與）
（即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三日或以後出生）
- 敝子女 **不會** 參加上述活動。

此覆
鳳溪第一中學黃校長

	學生姓名	_____	家長簽署	_____
	學生註冊編號	_____	家長姓名	_____
二零一九年	月	日	班別(班號)	() 聯絡電話 _____